

##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1 人，分别为于晓卿、柳秋杰、季俊生、吕桂林、姜洪兴、刘志鸿、张慧娜、张立杰、潘世功、刘海先、杨永平、王兴全、冯杰、郭喜先、吕剑松、李春瑜、杨文斌、高永胜、王建伟、陈国林、黄克江、姜希波、李爱君、李兰秋、李希恩、林建涛、王召永、肖赛宇、邹世海、丁晓丽、张秀玉、崔松光、郑清梅、高忠武、吕夕文、孙琰、滕洪恩、滕茂云、王忠明、张胜梅、王常政、尹淑萍、王成、邹芳、杜浩溢、李双德、童江波、王希有、杨善俊、邹旭光、唐爱静、宋振举、初曙光、王自刚、周树松、马晓燕、邓宝丽、徐亚妮、刘黎光、黄平、姜聪智、刘富饶、修巍巍、卞朝霞、董绍光、王艺洁、吕翠莲、张翠芹、烟台同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祥隆投资有限公司和山东海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代表认缴股份 5,0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

大会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符合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中小企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山东弘宇农机股份

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投向计划的议案》；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披露事项进行承诺的议案》；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未能及时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机制>的议案》；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规划的议案》；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的议案》；

公司股东于晓卿、柳秋杰及崔松光、季俊生、吕桂林、姜洪兴及李春瑜、刘志鸿及郑清梅回避表决，同意股份 20,846,19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一、 审议通过了《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股份 5,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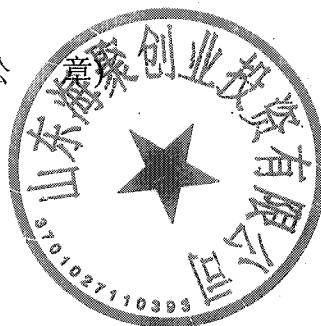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之股东签署页)

山东海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王军".

(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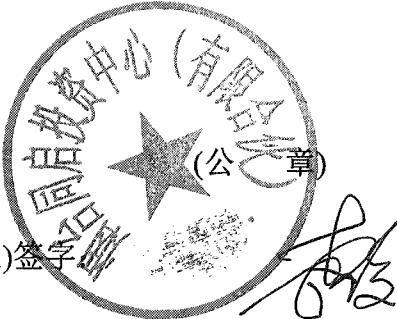


日期: 2015 年 11 月 23 日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

烟台同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15 年 11 月 23 日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之股东签署页)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祥隆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15 年 11 月 23 日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之股东签署页)

邹芳

杜浩溢

李双德

童江波

王希有

杨善俊

邹旭光

唐爱静

宋振举

初曙光

王自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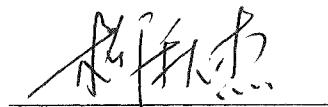
周树松

马晓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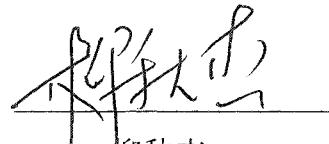
邓宝丽

日期：2015年11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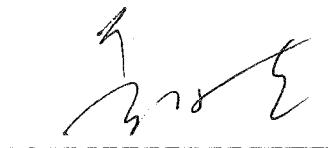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之股东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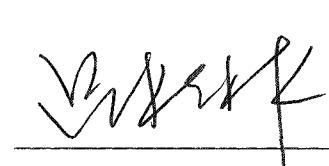
于晓卿



柳秋杰



季俊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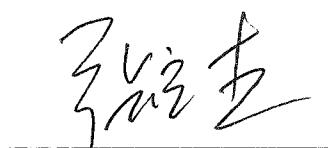
吕桂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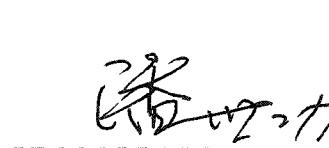
姜洪兴



刘志鸿



张立杰



潘世功



刘海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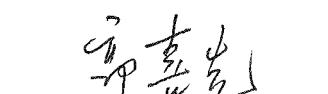
杨永平



王兴全



冯杰



郭喜先



吕剑松

日期：2015年11月23日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之股东签署页)

丁晓丽

丁晓丽

张秀玉

张秀玉

崔松光

崔松光

郑清梅

郑清梅

高忠武

高忠武

吕夕文

吕夕文

孙琰

孙琰

滕洪恩

滕洪恩

滕茂云

滕茂云

王忠明

王忠明

张胜梅

张胜梅

王常政

王常政

尹淑萍

尹淑萍

王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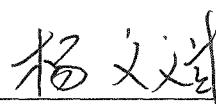
王成

日期：2015 年 11 月 23 日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之股东签署页)



李春瑜



杨文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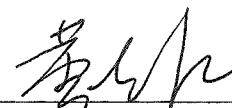
高永胜



王建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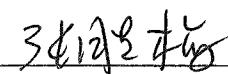
陈国林



黄克江



姜希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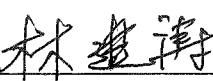
李爱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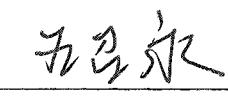
李兰秋



李希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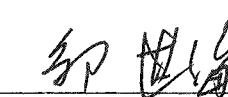
林建涛



王召永



肖赛宇



邹世海

日期：2015 年 11 月 23 日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

徐亚妮

徐亚妮

刘黎光

刘黎光

黄平

黄平

姜聪智

姜聪智

刘富饶

刘富饶

修巍巍

修巍巍

卞朝霞

卞朝霞

董绍光

董绍光

王艺洁

王艺洁

吕翠莲

吕翠莲

张翠芹

张翠芹

张慧娜

张慧娜

日期：2015 年 11 月 23 日

